



興利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

中期報告
2007/08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George Bloch 主席

張曾基博士 PhD, Hon LLD, Hon DBA, 太平紳士
董事總經理

張桐森

Robert Dorfman

唐楊森 FCCA, CPA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敬雄 ACA, FCCA, ACIS, CPA

李大壯 太平紳士

葉文俊

秘書

唐楊森 FCCA, CPA

主要銀行

美國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律師

羅夏信律師樓

齊伯禮律師行

梁素娟律師行

總辦事處

香港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第2期31樓
3110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登記處(百慕達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4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股份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公司網站

[http:// www.heraldgroup.com.hk](http://www.heraldgroup.com.hk)

業績

興利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824,143	744,878
銷售成本		(637,802)	(593,273)
毛利		186,341	151,605
其他收入		13,603	10,683
其他收益淨額		2,263	10,526
分銷費用		(28,591)	(26,443)
行政費用		(105,539)	(94,455)
經營溢利	2	68,077	51,916
融資成本		(645)	(39)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283	220
除稅前溢利	3	67,715	52,097
所得稅	4	(9,985)	(3,761)
本期溢利		57,730	48,336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57,994	47,743
少數股東權益		(264)	593
本期溢利		57,730	48,336
中期股息		18,228	18,418
每股中期股息		港幣3仙	港幣3仙
每股盈利	5		
— 基本及攤薄		港幣9.54仙	港幣7.78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6		
－物業、機器及設備		149,674	153,418
－投資物業		21,900	21,900
－經營租約下自用租賃土地權益		6,090	6,204
		177,664	181,522
會所會籍		1,820	1,820
合營公司權益		2,060	1,998
聯營公司權益	7	4,680	—
遞延稅項資產		8,108	6,128
		194,332	191,468
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2,000	2,000
交易證券		140,005	95,774
存貨		187,443	180,62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8	290,540	179,958
本期應退稅項		981	1,566
已抵押銀行結餘		15,708	37,1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3,555	203,163
		810,232	700,21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9	240,917	171,959
本期應付稅項		14,727	7,637
		255,644	179,596
流動資產淨額		554,588	520,61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748,920	712,084

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續)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530	826
長期服務金準備		2,474	2,600
		4,004	3,426
資產淨值			
		744,916	708,65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47,392	47,392
儲備		668,277	631,16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值		715,669	678,561
少數股東權益		29,247	30,097
權益總值		744,916	708,65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1,679	(22,4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2,023)	5,26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8,816)	(25,4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29,160)	(42,639)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3,163	239,395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448)	1,047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3,555	197,80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實繳		中國				少數		
	股本	股本溢價	盈餘賬	匯兌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合共	股東權益	權益總值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47,392	21,620	121,102	12,049	6,976	469,422	678,561	30,097	708,658
綜合匯兌差額	-	-	-	6,456	-	-	6,456	243	6,699
儲備轉撥	-	-	-	-	238	(238)	-	-	-
已付股息	-	-	(27,342)	-	-	-	(27,342)	(829)	(28,171)
本期溢利	-	-	-	-	-	57,994	57,994	(264)	57,730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47,392	21,620	93,760	18,505	7,214	527,178	715,669	29,247	744,916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47,886	25,720	164,062	(637)	6,067	359,211	602,309	33,004	635,313
綜合匯兌差額	-	-	-	5,031	-	-	5,031	-	5,031
儲備轉撥	-	-	-	-	794	(794)	-	-	-
已付股息	-	-	(24,558)	-	-	-	(24,558)	(893)	(25,451)
本期溢利	-	-	-	-	-	47,743	47,743	593	48,336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47,886	25,720	139,504	4,394	6,861	406,160	630,525	32,704	663,229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當中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中期財務報告」，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獲授權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內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九月購入聯營公司權益後，亦採納以下有關聯營公司及商譽的會計政策。

(a)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一家集團在該公司管理方面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可行使重大影響力(而非控制或聯合控制)的實體。

聯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權益法列入綜合財務報表，並先以成本入賬，其後就集團佔該聯營公司淨資產在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於收購後的除稅後期度業績則於綜合損益表反映，當中包括與聯營公司投資有關於本期度確認的任何商譽減值虧損。

如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越其應佔權益，則集團的權益將減至零，並會停止確認進一步虧損，惟集團所承擔的法律或推定責任或替該公司償付的承擔除外。就此目的而言，集團持有的聯營公司權益為按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淨值的長期權益。

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會按集團在聯營公司所佔的權益比率抵銷，但假如未變現虧損證實是由已轉讓資產減值而產生，則這些未變現虧損會即時在損益賬內確認。

(b) 商譽

商譽乃指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超逾集團於被收購公司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所佔權益的公平淨值之該部份金額。

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每年會進行減值測試。商譽賬面數額列入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數額。

集團於被收購公司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所佔權益的公平淨值超逾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的該部份金額會即時於損益賬內確認。

於本期間，本集團第一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之若干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採納新準則、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編製之中期財務報告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按本年截至報告日期為止呈報之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金額。實際結果有可能與估計有差異。

此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作出審閱。

2.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是按本集團的業務和地區分部作出呈述。由於業務分部資料對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匯報工作意義較大，故已選為報告分部信息的主要形式。

業務分部

本集團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玩具及禮品	：	玩具及禮品製造、銷售及分銷。
電腦磁頭	：	電腦磁頭製造及銷售。
家庭用品	：	家庭用品製造、銷售及分銷。
時計	：	鐘錶及電子產品製造、銷售及分銷。
投資	：	投資於股本證券、結構性產品及管理基金。
其他	：	出租物業以產生租金收入及其他分銷活動。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玩具及 禮品	電腦磁頭	家庭用品	時計	投資	其他	分部間 抵銷數額	綜合數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477,266	78,528	97,011	161,196	-	10,142	-	824,143
來自外界客戶其他收入	1,213	-	3,496	473	3,807	881	-	9,870
分部間的收入	-	-	-	-	-	1,489	(1,489)	-
總額	478,479	78,528	100,507	161,669	3,807	12,512	(1,489)	834,013
分部業績	25,289	5,472	4,082	18,017	9,195	3,631		65,686
未分配經營收益及費用								2,391
經營溢利								68,077
融資成本								(645)
應佔合營 公司溢利	-	-	283	-	-	-		283
所得稅								(9,985)
本期溢利								57,730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玩具及 禮品	電腦磁頭	家庭用品	時計	投資	其他	分部間 抵銷數額	綜合數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418,339	76,518	115,659	125,909	-	8,453	-	744,878
來自外界客戶其他收入	1,327	-	2,535	510	2,552	796	-	7,720
分部間的收入	-	-	-	-	-	1,489	(1,489)	-
總額	419,666	76,518	118,194	126,419	2,552	10,738	(1,489)	752,598
分部業績	19,612	7,299	2,609	6,693	7,678	1,142		45,033
未分配經營收益及費用								6,883
經營溢利								51,916
融資成本								(39)
應佔合營 公司溢利	-	-	220	-	-	-		220
所得稅								(3,761)
本期溢利								48,336

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業務遍及世界各地，但在三個主要的經濟環境中經營。北美洲是玩具及禮品部，電腦磁頭部及家庭用品部的主要市場。歐洲是時計部及家庭用品部的主要市場，亦是玩具及禮品部及電腦磁頭部的市場。於亞洲，本集團之生產活動位於中國大陸。

在呈述地區分部信息時，分部收入是以客戶的所在地為計算基準。

	營業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歐洲		
英國	283,938	259,873
其他	76,100	71,232
北美洲	385,800	336,868
亞洲		
香港	29,835	24,586
中國大陸	3,720	4,450
其他	11,347	22,143
其他	33,403	25,726
	824,143	744,878

3.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借貸利息	645	39
折舊	14,195	13,920
租賃土地權益之攤銷	155	149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淨額	—	139
交易證券已變現及未變現之收益淨額	(5,497)	(5,126)
僱員成本	159,927	136,027
利息收入		
— 交易證券	(2,936)	(1,073)
— 銀行存款	(3,734)	(2,963)
租金收入	(1,802)	(1,692)
股息收入	(871)	(1,479)
應佔合營公司稅項	91	89

4.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項	9,215	7,713
香港以外地區稅項	2,051	329
遞延稅項	(1,281)	(4,281)
	9,985	3,761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評稅溢利以17.5%的稅率(二零零六年：17.5%)計算。香港以外地區的附屬公司的稅項則以相關司法管轄區適用的現行稅率計算。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57,994,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47,743,000元)與期間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07,591,000股(二零零六年：613,926,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並未有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因此，本期間及去年同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6. 固定資產

本集團之固定資產變動如下：

	物業、機器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經營租約下 自用租賃 土地權益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之賬面淨值	153,418	21,900	6,204	181,522
增加	7,926	—	—	7,926
出售	(70)	—	—	(70)
折舊及攤銷	(14,195)	—	(155)	(14,350)
匯兌調整	2,595	—	41	2,636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之賬面淨值	149,674	21,900	6,090	177,664

7. 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成本		
應佔資產淨值	3,276	—
商譽	1,404	—
	4,680	—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本集團以600,000美元購入NYL Holdings, LLC 28%權益。有關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營業架構	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註冊股本	由附屬公司持有之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NYL Holdings, LLC	已註冊成立	美國	註冊股本 1,500,000美元	28%	時鐘貿易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壞賬之減值虧損），有關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以發票日期計算		
一個月以內	176,131	84,731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	74,854	51,484
三個月以上	2,530	10,15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53,515	146,367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37,025	33,591
	290,540	179,958

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均預期於一年內收回。給予顧客之信貸條款各異，一般按個別顧客之財政狀況衡量。為有效管理應收賬款相關之信貸風險，本集團均定期進行顧客信用評估。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有關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以發票日期計算		
一個月以內	61,485	41,922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	34,699	22,443
三個月以上	1,721	2,19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97,905	66,55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43,012	105,400
	240,917	171,959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均預期於一年內支付。

10. 股本

	股數 千股	金額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0.01美元之股份	1,000,000	78,000
已發行及實收股本：		
每股0.01美元之股份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607,591	47,392

11. 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約在日後應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數如下：

	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土地及 建築物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土地及 建築物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一年內	5,928	2,190	6,558	2,685
一年後但五年內	12,640	1,928	13,060	2,879
五年後	8,073	—	9,259	—
	26,641	4,118	28,877	5,564

12.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付予本公司董事的款項)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短期員工福利	12,395	10,891
離職後福利	820	820
	13,215	11,711

- (b)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Herald Group Limited (「HGL」)與Richard Tibber先生(「Tibber先生」)訂立貸款協議，根據該協議 HGL 向Tibber先生提供總額500,000英鎊之無抵押貸款，而利率為以英格蘭銀行基本利率加年利率1.25%計算。該貸款可分三期提款，並須於貸款協議日之第二個週年清還。Tibber先生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Zeon Limited之董事。

於本期間，HGL提供借款合共500,000英鎊予Tibber先生，隨後Tibber先生向HGL清還350,000英鎊。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Tibber先生尚欠的借款餘額連同未繳付的利息合共159,797英鎊。

13. 結算日後事項

興利電腦製品有限公司，乃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透過公開拍賣，以約為港幣35,901,000元的價格，購入若干位於珠海之物業。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為港幣824,0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港幣79,000,000元或10.6%。本期間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58,000,000元，較去年同期之溢利港幣47,700,000元，增加21.5%或港幣10,300,000元。

由於一套與受歡迎電影有關之玩具銷售強勁，玩具及禮品部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務持續增長。營業額由港幣418,000,000元增至港幣477,000,000元，增加港幣59,000,000元或14.1%。中國之玩具生產廠商，持續面對整體經營環境之挑戰。而勞工及電力短缺問題，仍然為本部門所面對之重要難題。於回顧期間，玩具業因美國一些主要玩具公司作出大量產品回收，而感到困擾。因此，玩具入口商和生產商察覺到必須進行更嚴緊之監控程序，以確保產品安全。本部門一直視產品安全至為重要，產品須同時經過外界獨立機構及本部門自設之化驗所測試。儘管市場環境欠佳，本部門錄得經營溢利港幣25,300,000元，由港幣19,600,000元上升29.1%。銷售活動之增加乃達至更佳盈利之主因。

與玩具及禮品部相若，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時計部亦錄得理想業績。於首六個月，本部門之營業額為港幣161,000,000元，較去年上半年之港幣126,000,000元增長28%。英國乃本部門之主要市場，美元對英鎊持續貶值為本部門之業績帶來正面影響。本部門之經營溢利由港幣6,700,000元增加至港幣18,000,000元，即增加了港幣11,300,000元或168.7%。

與去年同期比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電腦磁頭部之營業額由港幣77,000,000元增加至港幣79,000,000元，輕微上升2.6%。薄膜磁頭之業務錄得穩步增長9.6%，這彌補了磁料磁頭業務持續下跌所引致之銷售減少。本部門之經營溢利為港幣5,500,000元，較去年之港幣7,300,000元下跌。

於回顧期間，家庭用品部之營業額下跌16.1%至港幣97,000,000元。這主要因為不銹鋼價格急速上升，使不銹鋼廚具業務無利可圖，並導致其業務大幅下跌。另一方面，於上半年度，鋁的價格相對較為穩定，故本部門之鋁廚具業務錄得較為理想之邊際利潤，而鋁廚具業務佔本部門之總營業額77%。因此，本部門錄得之上半年經營溢利為港幣4,100,000元，較去年同期理想。

財務狀況

本集團一直謹慎管理其營運資金。如同過往，本集團持續維持良好現金流動狀況，亦沒有長期債項。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淨現金盈餘為港幣189,000,000元，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淨現金盈餘港幣240,000,000元減少。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以港幣4,700,000元購入佔28%權益之聯營公司，以港幣17,300,000元用作其他投資活動，及港幣27,300,000元支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為港幣810,000,000元，而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港幣700,000,000元。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由港幣180,000,000元增至港幣291,000,000元。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由港幣180,000,000元增至港幣256,000,000元，主要因為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所致。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和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反映出本集團季節性之銷售活動。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交易證券為港幣140,000,000元，而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港幣96,000,000元。總值港幣140,000,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16,000,000元）之交易證券及銀行存款已抵押給銀行以擔保一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代表公司變現能力之營運資金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比率）為3.17倍，而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則為2.78倍。另代表公司短期變現能力之速動比率（即應收賬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流動負債比率）由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1.72倍，減至1.67倍。

前景及展望

本集團於上半年取得理想增長。然而，管理層預期下半年或未能維持此增長，因為本財政年度第三季之訂單，較去年同季度疲弱。因此，管理層關注到整個財政年度之業績或會受到下半年較為困難之業務所影響。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匯兌風險

於回顧期間，約23%之集團營業額是以英鎊入賬。本集團常以遠期外匯期貨合同對沖匯兌風險。

股息

董事會宣佈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3仙（二零零六年：港幣3仙）。股息總數為港幣18,228,000元（二零零六年：18,418,000元），乃根據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本中期業績宣佈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之數目而作計算。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一日派發予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登記在股東名冊之股東。

股東名冊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九日至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請各股東將所有股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本公司股份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以便領取應得之股息。

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八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該計劃後並無授予購股權。

除上列所載外，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可使本公司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企業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董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顯示，或按照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列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向本公司及聯交所具報，本公司董事與彼等之關連人士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其他關聯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擁有之實際權益如下：

已發行股份權益

（每股0.01美元之本公司股份）

董事	股份數目				合計	佔發行股份 百分率
	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G Bloch	150,000	10,391,500	1,250,000 (附註(i))	—	11,791,500	1.94%
張桐森	—	21,654,879	—	85,538,356 (附註(ii))	107,193,235	17.64%
張曾基	1,507,500	950,000	—	120,993,664 (附註(ii)及(iii))	123,451,164	20.32%
R Dorfman	46,470,000	—	—	—	46,470,000	7.65%
唐楊森	12,383,308	—	—	—	12,383,308	2.04%

附註：

- (i) G Bloch先生及其關連人士乃持有Anglo Tex Limited 100%及Hera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58%發行股份之實益股東。該等公司分別擁有本公司股份1,000,000股及250,000股。
- (ii) 本公司之85,538,356股為一家族信託基金所擁有，而張曾基博士及張桐森先生為該基金之受益人。
- (iii) 本公司之35,455,308股為另一家族信託基金所擁有，而張曾基博士為該基金之受益人。

除上述者外，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的登記冊顯示，或按照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向本公司具報，本公司董事或任何他們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均沒有擁有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或其他關聯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除上述「董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權益及淡倉」披露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之股東記錄如下：

已發行股份權益

(每股0.01美元之本公司股份)

	附註	股份數目			佔發行股份	
		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其他權益	合計	百分率
主要股東						
陳慶維	(i)	21,654,879	—	85,538,356	107,193,235	17.64%
伍瑤芝	(ii)	950,000	122,501,164	—	123,451,164	20.32%
Goldfinch Investments Ltd (「GIL」)	(iii)	69,728,356	—	—	69,728,356	11.48%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td (「HIT」)	(iii)	—	—	120,993,664	120,993,664	19.91%
其他人士						
Sheri Tillman Dorfman	(iv)	—	46,470,000	—	46,470,000	7.65%
Gershon Dorfman		37,740,799	—	—	37,740,799	6.21%
Lydia Dorfman	(v)	—	37,740,799	—	37,740,799	6.21%
Moral Excel Holdings Ltd (「MEH」)	(iii)	35,455,308	—	—	35,455,308	5.84%

附註：

- (i) 陳慶維女士為張桐森先生之配偶，其全部之股份權益為107,193,235股與張桐森先生載列在「董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權益及淡倉」之權益相同。
- (ii) 伍瑤芝女士為張曾基博士之配偶，其全部之股份權益為123,451,164股與張曾基博士載列在「董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權益及淡倉」之權益相同。
- (iii) GIL乃一間由家族信託基金所擁有之公司，而該信託基金如以上「董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權益及淡倉」所述，擁有本公司股份85,538,356股，其中69,728,356股由GIL持有而15,810,000股則由該家族信託基金持有。MEH乃一間由另外一家族信託基金所擁有之公司，該信託基金擁有本公司股份35,455,308股。HIT則因其為該兩間信託基金之信託人關係而被視作對該等信託基金持有的120,993,664股擁有權益。
- (iv) Sheri Tillman Dorfman太太為Robert Dorfman先生之配偶，此等股份權益與Robert Dorfman先生載列在「董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權益及淡倉」之權益相同。
- (v) 此等股份權益與Gershon Dorfman先生擁有之股份權益相同。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並無獲具報任何其他須記錄在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

僱員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員工人數分別於香港二百二十二名（二零零六年：二百一十五名），中國大陸九千二百九十一名（二零零六年：八千九百八十二名）及歐洲一百零二名（二零零六年：一百零三名）。於回顧期間總員工成本為港幣159,927,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36,027,000元）。本集團確保其員工之薪酬福利具有市場競爭力，並按員工之表現，經驗及同業之現行慣例釐定員工薪酬。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主席鄧敬雄先生、李大壯先生及葉文俊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定期會面，以討論審計事項及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中期業績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六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主席鄧敬雄先生、葉文俊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唐楊森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之網頁內。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列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特定任期委任，這與守則條文第A.4.1條有所偏離。然而，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值告退。於此，本公司認為有充足的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之標準規定。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他們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自訂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張曾基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